

《海南省船舶污染防治条例》 6月1日起施行

首创“绿色低碳航运”专章

本报讯(全媒体记者 张植凡)自6月1日起,《海南省船舶污染防治条例》(简称《条例》)施行。《条例》首创设置“绿色低碳航运”专章,推动船舶从设计建造到运营、拆解全生命周期符合绿色低碳标准,将绿色船舶标识制度、游艇污染物免费接受制度、特殊海域保护制度等创新举措上升为地方性法规的规定,有力推动海南省航运业绿色发展。

据悉,海南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1日审议通过了《条例》。《条例》结合海南省实际,明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、海事、交通运输、生态环境、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等多个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职责,细化了港口航运企业、船舶、作业单位等主体在污染防治设施建设、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、作业活动污染控制、污染事故应急处

置等方面的主体责任,构建了分工明确、齐抓共管、责任清晰的船舶污染防治格局。

在促进当地经济发展,立足服务行业生态上,《条例》创设游艇污染物免费接收、重点水域保护、新兴保税燃料加注等多项制度;在回应社会关切问题上,为了提高群众满意度,《条例》在船舶噪声污染、尾气排放、琼州海峡水域保护等方面

都做出了新要求;在推动岸电使用,减少港口大气污染上,《条例》从客滚船使用要求、岸电设施建设、岸电信息公开、鼓励措施等方面做出了规定;在法律责任上,《条例》结合海南省实际,坚持过惩相当,对上位法未作具体规定的违法行为,设定了相应的法律责任条款。对上位法已有具体法律规定的,从其规定。

安全监管360°

舟山百余名商渔船长 “互登互学”

本报讯(全媒体记者 陈俊杰 通讯员 徐标)5月27日,舟山海事局联合舟山市海洋经济发展局、浙江海洋大学开展“互登互学”安全警示教育系列活动,来自辖区航运企业的120余名商船船长及岸基管理人员、50余名渔船“老大”应邀参加。

活动分为“登船体验+集中培训”两个环节进行。登船环节中,商船船长登上停靠在沈家门渔港的两艘渔轮,实地了解渔船生活环境、作业方式及航行特点,渔船“老大”则登上“鼎盛112”商轮,学习商船操纵性能、瞭望盲区、值班制度和避碰流程。双方围绕“怎么看、怎么让、怎么避”进行了面对面的深入交流。在接下来的培训讲座中,海事执法人员又结合近年来典型商渔船

碰撞事故案例,从高发区域、时段、事故原因等方面作深入分析,并讲解了船舶应急处置和险情自救知识。

“跟渔船相比,商船的惯性大、船艙盲区大、操纵性能差,所以以前在避让商渔船互撞方面往往对渔船的要求更多。”浙江新一海海运公司船长方杰说,“这次登船实地体验,发现他们确实存在作业辛苦易疲劳、设备较为落后的情况,所以我们商船也要更加主动作为,做到早让、宽让,做好岸基管理,用好警示信号。”

舟山海事局相关负责人表示,未来各相关部门将持续推动“互登互学”机制常态化、制度化,深化渔业船舶安全风险防控合作机制,筑牢海上交通安全防线。

以法为媒 “典”亮美好生活

长江海事部门掀起民法典宣传热潮

本报讯(全媒体记者 张亚蓓 通讯员 张凯)为切实提升长江航运从业者守法能力,助力相对人防范化解法律风险、依法维护合法权益,持续增强干部职工尊法学法守法意识,长江海事全线掀起民法典宣传月活动热潮。

重庆海事局充分利用政务服务、现场监督检查等方式开展普法活动,走进港口码头、渡口、政务大厅等公共场所切实普法惠民。执法人员还结合企业走访检查、登轮检查、船员流动课堂等,开展民法典宣传,深入讲解企业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法律问题。

泸州海事局红嘴鸥志愿者来到辖区弥陀渡口、中坝渡口,向渡口工作人员及广大乘客宣讲习近平法治思想、民法典相关知识,围绕合同纠纷、侵权责任、物权保护等法律内容进行讲解,并现场群众答疑解惑。

宜昌海事局联合宜昌市葛洲坝检察院、劳动保障监察局,在宜昌港区临江坪绿色服务区趸船,面对面为船舶船员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的送法说法活动,部分湖北省人大代表、航运企业和船员代表,共计60余人参加。同时组织参观长江法律服务中心宜昌工作站,带领船员体验“一站式”法律服务。

芜湖海事局执法人员在郑蒲锚地、集装箱码头等地,结合主题漫画等形式,带来一场令船员耳目一新的宣贯。

编者按:今年5月是我国第五个“民法典宣传月”。为推动民法典真正从“纸面”走向大家“身边”,全

国各地交通运输单位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,通过现场宣讲、案例解读、发放手册等形式,向广大群

众普及民法典知识,营造“知法、懂法、守法”的浓厚氛围,将法治宣传融入大家的生活。



连日来,扬州海事多措并举积极开展“民法典宣传月”系列宣传活动。执法人员将海事执法现场作为第一宣传

阵地,推动民法典进码头、上船头,与企业负责人、船员们进行交流,宣传法律对经济的保障,同时通过现场解读

等方式宣传民法典,引导企业及船员牢固树立法律观念,增强遵纪守法的自觉性。
陈俊杰/文 居亚/图

江西首个长江干支交汇 联动执法示范点在九江成立

本报讯(全媒体记者 张亚蓓 通讯员 时伊佳 叶玮庆)5月28日,九江湖口“长江一鄱阳湖”联动执法示范点正式启动建设,该示范点为江西省首个长江干支交汇联动执法示范点,由政法委、海事、法院、公安、司法、交通、水利、农业农村、应急、港航、航道、双钟镇政府等14家单位成员单位组成,推动形成跨部门协同治理“九江经验”。

“长江一鄱阳湖”联动执法示范点以党建联盟、支部共建等为载体,丰富升级“三联三共”工作模式,集聚齐抓共管势能,形成协同联动合力。通过搭建共享共治“大平台”,实现执法数据共享;通过科技赋能,实现“通航秩序更畅、通航环境更优、执法服务更准、应急响应更快”;通过设立九

江水上多元解纷服务中心湖口工作站,实现多元解纷服务、船员权益保护、法律咨询援助等功能,妥善处理水上法律争议和矛盾纠纷。

九江海事局政委高曦告诉记者,作为全国重点建设的20个干支联动示范点之一,“长江一鄱阳湖”联动执法示范点的意义重大。他说,要加强统筹推进,为协同推进干支水域融合发展、共同维护水上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做出积极探索。

九江市湖口县委副书记饶正勇表示,要通过示范点的建设,打造协同联动执法示范,在三联三共基础之上,做好信息共享、联合会商、日常演练、联合巡查,护航水上安全、服务水上运输、严厉打击违法行为。

日照举行 施工船海上应急演练

本报讯(全媒体记者 马榕蔚 通讯员 刘金岩 周琦)5月28日15时,在日照岚山区,随着现场总指挥一声令下,日照市交通运输系统水运工程2025年度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暨汛期暑期施工船防台、船舶消防、人员落水应急演练正式拉开帷幕。

此次应急演练参与船舶涵盖拖轮、施工船和交通船等多个船种,现场分别就紧急情况拖带船舶进港避风、船舶物料间失火开展消防行动、人员落水快速救援三个场景开展应急演练。现场参与演练船舶和船员按照船舶应急预案,密切配合、团结协作,有序开展各项科目,并顺利完成所有演练程序,展现出良好的专

业素质。

2025年以来,日照市岚山区多个涉水工程项目同时开工建设,岚山区北作业区陆域码头形成工程、岚北港码头二期工程、岚山港中区15万吨油码头工程、岚山区多岛海游艇码头建设工程等项目交叉进行,施工船舶数量长期保持在60艘左右,加之项目工期紧、任务重、作业频繁、风险高,施工船作业风险、跨区域运输风险、恶劣天气防风抗浪等也随提升。“此次应急演练既是对施工船舶的应急处置能力的检验,也通过模拟场景使船员快速反应和团结协作能力得到锻炼,切实提升了施工船舶海上应急能力。”海事部门工作人员表示。

天津大沽口海事开展宣讲进社区活动

本报讯(全媒体记者 马榕蔚 通讯员 孙海宁)为进一步推动民法典走进群众生活,增强社区居民法治意识,日前,天津大沽口海事局走进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街道北仓里社区,开展了一场以“‘典’亮生活,与法同行”为主题的民法典普法宣传活

动,为社区居民送去了一堂接地气、有温度的法治课。

活动现场,大沽口海事局公职律师用通俗易懂的语言,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为依据,结合实际案例,通过以案释法的方式帮助居民正确理解法律法规,将抽象的法律条文转化为居民易

于理解的实用知识,提醒居民要守法纪、明底线、知敬畏,引导居民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。此外,公职律师还详细讲解了关于交通事故、电信网络诈骗、婚姻家庭等方面的法律知识。

活动获得了社区居民的高度评价。



近日,太仓港航联合太仓交运综合执法大队,在杨林塘牌楼船舶停泊区推出“法润端午·绿动航运”宣传活动。工作人员通过发放由船舶污染防治指南、普法手册、端午香粽、定制纸巾组成的“端午礼包”,让法治清风与环保绿意浸润传统节日。

魏鉴依/文 陈钰倩/图

江西省赣北航道事务中心志愿者 为居民解答法律困惑

本报讯(全媒体记者 石孟园 通讯员 杨燕)5月26日,江西省赣北航道事务中心都昌航道所携手都昌县西区社区,组织志愿者开展民法典普法宣传活动。活动旨在全方位提升辖区群众法治意识,强化依法维权能力。

“车辆被他人刮擦后逃逸,找不到肇事者怎么办?”“楼上漏水导致楼下房屋受损,责任该如何划分?”……面对群众提出的各类法律疑问,志愿者们化身“法律讲解员”耐心解答群众的疑问,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民法典中与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。在讲解过程中,志愿者们还巧妙穿插互动环节,鼓

励群众分享生活中遇到的法律困惑。

为了让群众更直观地感受民法典的重要意义,志愿者们选取了一系列具有代表性的案例,引导群众深刻认识到民法典在保障个人权益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、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。



日前,唐山海事局通过电子屏滚动播放民法典宣传视频、设置普法宣传角、发放宣传册等方式,将法治元素融入业务办理流程。并且,创新推出“一分钟普法”服务,在业务办理间隙,用通俗语言向服务对象解读相关法律条款,实现“业务办理+普法教育”双提升。
冯亮 杨曙光 摄

“法”在身边 “典”亮营商

本报讯(全媒体记者 王有哲 通讯员 孙锦文)5月26日,宁德海事局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、“民法典进企业”为重点,广泛开展民法典宣传工作,提高企业诚信守法经营意识和能力,为推进宁德港航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。

该局组织干部职工学习民法典、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等法律法规,宣贯该局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具体举措的贯彻落实情况,梳理把学习运用民法典同履职尽责有机结合,将民法典普法宣传贯穿到海事工作全过程。

同时,宁德海事局开展“局长服务日”活动,陪同行政相对人现场体验“新建船舶一件事一次办”政务服务办理全过程,与行政相对人进行沟通交流,宣贯福建海事局在银行保险领域共享共用海事管理信息的服务举措,深入了解行政审批是否还存在减环节、减材料、减时限、减跑动的提升空间,持续优化宁德海事营商环境。

海事人员还与厦门法院宁德法庭开展交流,就海上事故纠纷调解,船员权益保障等工作开展深入探讨,为进一步发挥该局“一站式解纷中心”“船员服务站”保障群众权益提出更多合作内容。

校企合作 开启产教融合新篇章

本报讯(全媒体记者 张佳漪 通讯员 王天魁 邓晓光)5月28日,武汉理工大学与中远海运船员管理有限公司校企合作、党建共建框架协议签署仪式在武汉理工大学余家头校区举行,现场还举行了企业导师聘任仪式。

党建联学共建新格局。

中远海运船员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工会主席李军表示,企业将以党建为纽带、以育人为核心、以创新为驱动、以使命为号角,同心抓好“四链融合”,打造校企协同育人的“示范样本”,与武汉理工大学航运学院共同书写“党建搭台、产教融合、使命共担”的时代篇章。

据悉,航运学院与中远海运船员管理有限公司以打造“航海先锋”党建品牌为目标,构建深度产学研用合作机制,创新“企业实训+校内研讨”培养模式,推进校企合作、党建共建走深走实。